



市八届人大五次会议主席团 举行第四次会议

□记者 虞仁珂 通讯员 阴冠平

本报讯 昨天上午,市八届人大五次会议主席团举行第四次会议。会议听取了各代表团审议市人大常委会和市中级人民法院、市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情况的汇报;讨论提出了市人大常委会和市中级人民法院、市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的决议草案,提交代表酝酿。

主席团常务主席何中伟、张明超、徐仁标、王伟、梁雪冬、李武杰、方敏、於树波、张捷、应亿军、俞连军及主席团成员出席会议。会议由张捷主持。

各代表团一致认为,市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政治站位高、总结成绩实、目标任务明、工作思路清,充分彰显了市人大常委会的担当作为。过去一年,市人大常委会始终聚焦现代海洋城市建设“985”行动和海岛共富先行任务,在促进现代海洋产业发展、优化营商环境、公共服务提质升级等方面履行职权,助力全市经济社会工作再上新台阶;推动法治舟山建设,开展创制性立法,运用法治方式推动解决人民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民生问题,扎实推进依法行政、公正司法;深入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开展

“双岗建功”代表主题活动,丰富拓展基层民主实践,切实解决了一批海岛群众的急难愁盼问题。代表们对此给予充分肯定。

各代表团一致认为,2024年,市中级人民法院、市人民检察院认真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责,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以高质量司法支撑服务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持续提升人民群众司法获得感,各项工作取得新成效。

会议听取了各代表团对《舟山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关于深入推进市域基本公共服务一体化的决定(草案)》讨论情况的汇报,通过了决定草案,将提交大会通过。

会议讨论通过了代表议案处理意见报告、计划审查报告、预算审查报告;讨论提出了计划报告的决议草案、预算报告的决议草案;听取了各代表团酝酿候选人名单情况的汇报,确定了正式候选人名单和专门委员会有关组成人员人选名单,提请大会选举和表决。

会议还听取了各代表团对总监票人、副总监票人建议名单讨论情况的汇报,提出了总监票人、副总监票人名单草案,提请大会表决;确定了监票人名单。

市八届人大五次会议主席团 举行第五次会议

□记者 虞仁珂 通讯员 阴冠平

本报讯 昨天下午,市八届人大五次会议主席团举行第五次会议。

主席团常务主席何中伟、张明超、徐仁标、王伟、梁雪冬、李武杰、

方敏、於树波、张捷、应亿军、俞连军及主席团成员出席会议。会议由应亿军主持。

会议听取了各代表团对各项决议草案讨论情况的汇报,通过了各项决议草案。各项决议草案将提请大会通过。

舟山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公告 第一号

舟山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依法选举侯富光、张雷永为舟山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副主任。

现予公告。

舟山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主席团
2025年2月13日

舟山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公告 第二号

舟山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依法选举邹立群为舟山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

现予公告。

舟山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主席团
2025年2月13日

舟山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公告 第三号

舟山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依法选举王富海、韦晓红、石焕斌、沈室渊、侯学钧、陶慧芳为舟山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

现予公告。

舟山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主席团
2025年2月13日

舟山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公告 第四号

经2025年2月13日舟山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票决,确定下列12项为2025年舟山市民生实事项目:

- 城中村生活污水纳厂治理
- 农村公路提升
- 全市中小学校加装空调
- 为持有居住证的农民工随迁子女100%提供公办学位
- 全市120当班救护车配置33台全自动心肺复苏仪
- 基层医疗机构配置自动除颤仪
- 新建安葬(放)设施项目,实现城乡安葬(放)设施供给全覆盖
- 深化长护险提质扩面,实现长护险制度全覆盖
- 为70周岁以上户籍老年人投保意外伤害保险
- 优化物流网络体系建设
- 实施残疾儿童抢救性康复
- 推进道路安畅工程

现予公告。

舟山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主席团
2025年2月13日

舟山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 专门委员会有关组成人员名单

(2025年2月13日舟山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

法制委员会(1名)
主任委员:石焕斌
监察和司法委员会(1名)
主任委员:侯学钧

教育科技文化卫生委员会(1名)
主任委员:王富海
社会建设委员会(1名)
主任委员:韦晓红

舟山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主席团
2025年2月13日

舟山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 关于政府工作报告的决议

(2025年2月13日舟山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第三次全体会议通过)

舟山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徐仁标市长代表市人民政府所作的政府工作报告。会议充分肯定市人民政府2024年所做的工作及取得的成效,同意报告提出的2025年全市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任务和举措,决定批准这个报告。

会议强调,2025年是“十四五”规划收官之年,是建设大宗商品资源配置枢纽的开局之年,做好今年各项工作意义十分重大。市人

民政府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忠实践行“八八战略”,紧扣“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以高质量发展为首要任务、以缩小“三大差距”为主攻方向、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以满足人民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扎实推进“十项重大工程”,深入实施“985”

行动,聚力推进高质量发展、高标准建设、高品质生活和高效能治理,促进经济稳进向好、社会大局和谐稳定,全力打好“十四五”规划收官战,为实现“十五五”良好开局夯实基础。

会议号召,全市人民要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坚定信心、真抓实干,加快建设现代海洋城市,为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舟山新篇章作出更大贡献!

舟山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 关于舟山市2024年国民经济和社会 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2025年国民经济和社会 发展计划的决议

(2025年2月13日舟山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第三次全体会议通过)

舟山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经过认真审查,并根据财政经济委员会的审查报告,决定批准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受市人民政府委托提出的《关于2024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2025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的报

告》,批准舟山市2025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

舟山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 关于2024年全市和市本级预算执行情况 及2025年全市和市本级预算的决议

(2025年2月13日舟山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第三次全体会议通过)

舟山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经过认真审查,并根据财政经济委员会的审

查报告,决定批准市人民政府提出的2025年市本级预算,同意市财政局受市人民政府委托

提出的《关于2024年全市和市本级预算执行情况及2025年全市和市本级预算草案的报告》。

舟山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 关于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的决议

(2025年2月13日舟山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第三次全体会议通过)

舟山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张明超主任受市人大常委会委托所作的工作报告。会议充分肯定市人大常委会过去一年的工作,同意报告提出的2025年主要任务,决定批准这个报告。

会议要求,市人大常委会坚持以习近平

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按照市委决策部署,聚焦“一个首要任务、三个主攻方向、两个根本”工作大局,紧扣深入实施“985”行动,大力弘扬“马上

就办、真抓实干”优良作风,深入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聚力依法履职、聚情民生关切、聚合代表力量,扎实推进人民代表大会制度舟山实践,为坚定不移推进高质量发展共同富裕先行、奋力夺取现代海洋城市建设新成就贡献人大力量。

舟山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 关于市中级人民法院工作报告的决议

(2025年2月13日舟山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第三次全体会议通过)

舟山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邹立群代院长所作的市中级人民法院工作报告。会议充分肯定市中级人民法院过去一年的工作,同意报告提出的2025年工作总体安排,决定批准这个报告。

会议要求,市中级人民法院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落实省委“一个首要任务、三个主攻方向、两个根本”要求,以更高水平

安舟山、法治舟山建设为主线,紧紧围绕“公正与效率”工作主题,深入实施“固本强基”工程,全面推进司法理念、工作流程、管理机制和队伍结构重塑,以法院工作现代化支撑和服务舟山高水平建设现代海洋城市。

舟山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 关于市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的决议

(2025年2月13日舟山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第三次全体会议通过)

舟山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廖方强检察长所作的市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会议充分肯定市人民检察院过去一年的工作,同意报告提出的2025年工作安排,决定批准这个报告。

会议要求,市人民检察院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紧紧围绕市委决策部署,深

化“马上就办、真抓实干”,坚持敢于监督、善于监督、勇于开展自我监督,切实履行“四大检察”职能,全面深入推进舟山检察工作现代化,为推进高质量发展共同富裕先行、奋力夺取现代海洋城市建设新成就贡献检察力量。

舟山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 关于深入推进市域基本公共服务一体化的决定

(2025年2月13日舟山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第三次全体会议通过)

舟山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认真审议了市人大社会建设委员会提出的《关于深入推进市域基本公共服务一体化的议案》。会议认为,市域基本公共服务一体化试点工作省委省政府赋予舟山的一项重要政治任务,是市委推进舟山海岛共同富裕先行的重要抓手。自试点以来,我市围绕“优布局、提质量、守底线”目标,突出规划、标准、设施、政策“四个一体化”,打造了一批可借鉴可推广可复制的标志性成果,海岛群众更加可感可及。为深入推进市域基本公共服务一体化工作,特作出如下决定。

一、坚决扛起深入推进市域基本公共服务一体化使命担当。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

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省委“一个首要任务、三个主攻方向、两个根本”部署要求,始终锚定缩小“三大差距”、推动城乡融合一体化发展目标,深刻把握“基本”和“一体化”的内涵实质,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持之以恒、久久为功,扛起试点使命,强化责任担当,深入推进市域基本公共服务一体化改革,形成更多制度化、标志性成果,努力为全省出经验、作示范。

二、深化新时代“小岛迁、大岛建”工程。扎实推进渔农民集聚迁居工作,完善迁居人员就业、养老、住房等帮扶政策,推动迁移渔农民享受迁入地基本公共服务同等待遇。围绕“资源共建、人才共育、服务共享”,着力提

高大岛承载能力。重视迁居后岛屿开发利用,盘活闲置资产,因地制宜发展特色产业,促进业态集聚、群众增收、乡村振兴,推动城乡融合发展。

三、完善全域统筹机制。健全舟山市域“1+4+N”的基本公共服务体系,增强市级统筹协调力度,实现资源要素利用最优化、效用最大化。深入实施教育领域人员编制动态调整和统筹精减改革,深化中小学教职工编制市管县用机制。细化落实医卫人才创新性培养使用举措,扩面医疗卫生人才县乡村一体化管理改革。强化财政对全市基本公共服务领域的支撑保障力度,深化“钱随人走”“钱随事走”资金市域统筹分配体系。 下转第3版▶